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 2009—004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讨论决定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九时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半天。现将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1、会议日期：2009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9 点
- 2、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灌婴路 98 号青云水厂内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5、会议议程：

- 一、审议《公司 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四、审议《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9 年财务预算报告》；
- 五、审议《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六、审议《公司 200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七、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分红条款的议案》；
- 八、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监事的议案》。

6、出席会议的对象：

- (1)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2) 截止 2009 年 4 月 15 日下午三点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权登记日

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09年4月16日至2009年4月17日上午9：00至下午5：00（节假日除外）

(2)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 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及个人身份证；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8、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 会议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灌婴路98号本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杨涛

电话：0791—5235057 传真：0791—5226672

邮编：330001

9、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3) 本次会议所有提案的具体内容。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